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科員 劉曉羽  
電話：03-4096682 #2007  
傳真：03-4896790  
電子信箱：1006016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3010273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客家委員會製作「客字字型及輸入法（Win版）」供各界使用，請協助鼓勵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（下稱客委會）113年4月16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方便各機關、單位、民眾於電腦上繕打客語字，客委會製作客語特殊用字字型及能以客語拼音、注音及倉頡等方式之輸入法，對於電腦無法顯示或僅能以細明體顯示的客語用字，在安裝客委會製作之客楷體、客宋體及客黑體等字型後，即能於電腦顯示，讓客字有更多應用，並提供不同的輸入方式讓不諳客語拼音之使用者，亦能打出客字，方便使用者從事客語教學及推廣工作，提升客語的使用率及能見度。
- 三、旨揭「客字字型及輸入法（Win版）」公布於客委會官網／服務園地／表單下載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09rmrk>），歡迎多加下載利用。

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政府客家事務局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